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 Wall Belt & Road Holdings Limited 長城一帶一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長城一帶一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採用之專有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西28號宜必思香港中上環酒店6樓SOHO 2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採納投票表決作為表決方式。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

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之買賣協議以代價人民幣47,500,000元向Vantage Network Global Limited出售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建議。	539,761,861 (100%)	0 (0%)	539,761,861

*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監督表決過程。

由於贊成決議案之票數超過50%，故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附註：

- (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50,280,000股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該通函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僅可表決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可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1,050,280,00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長城一帶一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少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張少輝先生(主席)及許振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趙銳勇先生及張嘉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周曉東先生及張詩敏先生。